

证券代码：831181

证券简称：莱特九州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莱特九州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范红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范红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 2021 年公司总体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，对 2021 年度各项业务指标进行分析和总结，并对公司 2022 年的董事会工作提出主要任务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1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回顾并发表独立意见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9,898,980.61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19,000,000.00 元的 1/3，即 6,333,333.33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平台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22 年市场销售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结合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，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平台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平台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知泓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熊洁、吴婉仪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律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现行有效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盖章确认的《北京莱特九州技术服务股份有限

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广东知泓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莱特九州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莱特九州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3 日